

# 中共浏阳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浏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 2023 年度绩效监控工作的函》（浏财函〔2023〕22 号）要求，我部对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力求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我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的情况。现具体报告如下：

###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能概述

主要职责为：（1）贯彻落实党对统一战线工作的理论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拟订统一战线工作政策和规划，向同级党委请示报告统一战线工作并提出意见建议。（2）统筹协调指导统一战线工作，组织协调开展日常监督检查。（3）负责发现、联系和培养党外代表人士，在同级党委领导下做好党外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代表人士担任政府和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4）联系民主党派，牵头协调无党派人士工作，支持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履行职责、发挥作用，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5）开展党外知识分子统一战线工作。（6）统筹协调民族工作，领导民族工作部门依法管理民

族事务。(7) 统一管理宗教工作，领导宗教工作部门依法管理宗教事务。(8) 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统筹开展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统一战线工作。(9) 统筹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一战线工作。(10) 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港澳统一战线工作，开展对台统一战线工作。(11) 统一领导海外统一战线工作，统一管理侨务工作，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12) 协调推进统一战线领域法治建设。(13) 在统一战线工作中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负责开展统一战线宣传工作。(14) 协调政府有关部门统一战线工作；加强同政协组织的沟通协调配合；领导工商联党组，指导工商联工作；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单位和团体管理工作。(15) 完成同级党委和上级党委统战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 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

1. 内设机构。办公室（研究室）、党派知工干部科、非公有制经济工作科、民族宗教工作科、联络科（侨务工作科）。部属事业单位为：市统一战线团体服务中心、市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服务中心。市委统战部加挂市民族宗教事务局牌子，对外使用浏阳市侨务办公室名称。市侨联在市委统战部挂牌，工作经费在市委统战部核算。

2. 人员情况。2022 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26 人，退休人员 6 人。

### **(三)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为重点，以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为抓手，以进一步发挥新时代统一战线重要法宝作为目标，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长沙市委、浏阳市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深入实施“凝心聚力新征程”行动，扎实开展“四明白四清楚”大调研活动，着力强化政治引领、服务中心大局、破解工作难题、夯实基层基础，不断推动浏阳统一战线事业高质量发展，为现代化新浏阳建设贡献力量。

### **(四)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2022 年度收入总额 979.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59.16 万元，占总收入的 97.96%；其他收入 20 万元，占 2.04%。本年支出总额 979.16 万元，按支出性质区分，基本支出 670.05 万元，占比 68.43%，项目支出 309.11 万元，占比 31.57%。

## **二、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

### **(一) 基本支出**

### 1. 实际整体收支情况

2022 年收入合计为 979.16 万元，支出合计为 979.16 万元，收支平衡。2021 年总收入支出均为 932.39 万元，本年度增加了 46.77 万元，增加了 5.02%。原因主要是人员政策性工资提标。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70.0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09.7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60.2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其他机关运行费用。

### 2. “三公”经费总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数为：2.38万元。比上年度增加0.17万元，增长7.6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2.38万元。

### 3.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和公务用车（购置）情况

2022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费用零支出。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 **（二）项目支出**

2022年度项目支出309.11万元。

###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项目资金总收入309.11万元，项目资金总支出309.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89.11万元，其他收入2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 2.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2年财政安排项目资金支出309.11万元，主要用于涉港澳台联络联谊工作、侨联工作，民革浏阳市工委、致公党浏阳市工委工作经费，统一战线团体工作经费，民族宗教工作、侨务工作、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非公经济人士工作、合作共事工作、社区统战工作、党外代表人士工作、四同建设工作等方面。

###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省级政府对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有关法规的规定执行，资金监管到位，经费开支按用途使用合理，坚持专款专用，既有效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和各项专项工作的资金需要，又确保了实效。

##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资金主要包括6个预算项目经费等，主要为业务工作专项资金。项目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理合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好，行政效能提高，行政成本下降，社会公众满意度高，有效保障了我部各项业务工作及中心工作的顺利开

展。

###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不断加强项目的资金管理以及财务监督等相关工作。编制项目预算，严格执行内控管理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需增加和变更设计内容的，按程序申报，审核后，再实施，达到合同规定的的质量要求，才给予结算付款。

###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要求管理项目，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单位财务制度健全，执行情况良好，会计核算真实完整，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程序规范。

## **四、资产管理情况**

2022 年末固定资产资产原值 60.55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38.15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22.4 万元，比年初资产增加 3.09 万元，主要原因为固定资产通用设备及办公用品的增加。本年度无处置固定资产情形。

单位资产管理规范，一是加强会计核算工作，建立了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实行专人管理固定资产；二是加强程序管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相关资产严格购买审批、入库、领用登记手续，管理规范；三是加强内部监督，定期或不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抽查，确保账实相符，防止国有资

产的流失。

##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单位2022年度支出共计979.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0.05万元，项目支出309.11万元，全部纳入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7分，等级为“优”。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情况较好，预算绩效目标达成情况为“优”。

### **（一）单位总支出情况的绩效分析**

2022年度支出总额979.16万元，其中财政资金959.16万元。基本支出670.0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09.76万元，占91%，公用经费60.29万元，占9%。一是优先保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按政策发放到位；二是坚决贯彻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持续严控“三公”经费，大大降低了行政运行成本；三是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委关于统一战线系列重大决策部署，聚焦思想引领发力、紧扣中心大局作为、围绕基层基础用功，统一战线各领域工作得到不同程度提升，高质高效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 **（二）单位项目资金绩效分析**

2022年度本单位共支出项目资金309.11万元。其中，民族事务支出23万元，主要用于民族联谊会工作经费等方面；港澳台事务支出10万元，主要用于侨联工作经费等方面；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30万元，主要用于民革浏

阳市工委、致公党浏阳市工委工作经费等方面；统战事务支出 246.11 万元，主要用于宗教工作、侨务工作、统一战线团体工作、党外代表人士工作、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非公经济人士评价工作、合作共事工作、社区统战工作、同心创建工作经费等方面。2022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上级统战部门的精心指导下，我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工作条例》及中央、省委、长沙市委统战工作会议有关会议精神，聚焦思想引领发力，围绕中心大局用功。一是召开市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和贯彻落实中央、省委、长沙市委统战工作会议有关会议精神推进会，压实了各级责任，营造了一体推进统一战线各领域工作的良好氛围。二是推动各党派团体积极履职尽责、参政议政，提交建议提案 80 余篇，专题调研报告 10 余篇，有效凝聚了最大共识。三是深化“政企面对面”等政企沟通平台和总商会商事调解中心建设，强化民营企业理想信念教育，实施素质提升工程，不断提升民营企业家能力素质，助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四是纵深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不断健全园区民族工作制度，依法打击整治非法宗教活动，守牢了和谐稳定安全底线。五是深入实施“四同建设”“万企兴万村”等行动，打造省级同心美丽乡村 1 个、省侨联新侨创新创业基地 1 个，长沙市级同心美丽乡村 3 个、侨胞之家 2 个、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实践创新基地



1 个、民族团结进步示范阵地 1 个。六是举办全市统战干部培训班，组织专题学习和理想信念教育活动，提升了统战干部和党外代表人士队伍素质。统战工作在长沙对浏绩效考核中排一类。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支出与绩效目标存在偏差，绩效评估体系建设水平尚待提升，政府采购预算尚待精准。

##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尽量细化、精确。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进一步提升单位全体干部职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意识，将绩效理念贯穿于预算编制与执行的全过程。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管理，规范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制定项目绩效目标，做到细化、量化、可执行、可考核。

2、逐步规范政府采购。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工作，一是细化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确保政府采购与年度预算相衔接，杜绝超预算、无预算开展政府采购。二是规范政府购买服务行为。对于适合以市场化方式提供的购买服务事项，严格按照采购目录，依法依规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 **八、单位在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及做法**

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强化支出预算管理，加强费用

支出管理，强化会议、培训、公务接待、公务租车经费审批管理；严格实行政府采购服务管理；坚持厉行节约，严格资金使用和项目组织管理，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和各项专项工作有序开展，确保项目资金的产出成果及产出效益。

##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相关绩效评价参考指标，自评得分 97 分，评价等级为优。